

附件1

闵行区浦江镇2023年镇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社工等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是全额预算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1. 做好区域化党建的日常组织、协调、联络、服务工作，为驻区单位党组织提供资源共享平台；2、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等工作，负责做好流动党员接收、管理等事务；3、配合、协助做好村居党组织书记、专职党群工作者及其他党务工作者的教育培训和日常管理等工作；4、为区域内各类党组织的组织设置、变更、撤销和日常运作提供咨询等服务，协助做好“两新”组织的组织和工作覆盖；5、推进党建信息化建设，采集区域内各类党建信息，使用和维护好闵行区党建“一库一平台”（闵行区区域党建信息库、闵行区党建信息服务平台），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上海市党员党组织管理信息系统维护，加强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的管、学、用等工作等等。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预算是包括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本部以及下属2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事业单位3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本部
2. 平安办
3. 信访办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收入预算10493.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493.7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818.61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0493.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493.7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818.6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0493.7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818.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4747.3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2058.33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用于项目支出2689.04元，主要是区域化党建费、“两新”党组织纪念“七一”活动、“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指导员补贴、“两新”党员教育经费；居住证专项、“两个实有”全覆盖管理长效工作经费；劝返费、维稳经费、劝导队工作、信访代理员工作补贴等支出。
2. “执法办案”科目2476.36万元，主要用于视频图像监控等费用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445.8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下属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金及年金的支出。
4.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195.0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下属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5.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科目2510.50万元，主要是突发事件费用、平安志愿者经费、禁毒和反邪教经费、综治宣传经费、下发基层书报杂志费等支出。
6. “住房公积金”科目118.5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4,937,21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4,937,217.01	二、公共安全支出	24,763,609.35
2. 政府性基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8,494.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	1,950,578.00
二、事业收入		五、城乡社区支出	25,105,077.39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住房保障支出	1,185,782.00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04,937,217.01	支出总计	104,937,217.01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47,473,676.27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47,473,676.27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47,473,676.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63,609.35	24,763,609.35			
204	02	公安	24,763,609.35	24,763,609.35			
204	02	20 执法办案	24,763,609.35	24,763,60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8,494.00	4,458,49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8,494.00	4,458,49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2,310.00	2,972,31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6,184.00	1,486,1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0,578.00	1,950,57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578.00	1,950,578.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0,578.00	1,950,57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105,077.39	25,105,077.3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105,077.39	25,105,077.39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105,077.39	25,105,07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5,782.00	1,185,782.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5,782.00	1,185,78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5,782.00	1,185,782.00			
合计				104,937,217.01	104,937,217.01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20,583,302.00	26,890,374.27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20,583,302.00	26,890,374.27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20,583,302.00	26,890,374.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63,609.35	—	24,763,609.35
204	02	公安	24,763,609.35	—	24,763,609.35
204	02	20 执法办案	24,763,609.35	—	24,763,60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8,494.00	4,458,49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8,494.00	4,458,49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2,310.00	2,972,31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6,184.00	1,486,1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0,578.00	1,950,57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578.00	1,950,578.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0,578.00	1,950,57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105,077.39	—	25,105,077.3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105,077.39	-	25,105,077.39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105,077.39	-	25,105,07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5,782.00	1,185,782.00	-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5,782.00	1,185,782.00	-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5,782.00	1,185,782.00	-
合计				104,937,217.01	28,178,156.00	76,759,061.01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4,937,21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47,473,676.27		
二、政府性基金		二、公共安全支出	24,763,609.35	24,763,609.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8,494.00	4,458,494.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1,950,578.00	1,950,578.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25,105,077.39	25,105,077.39		
		六、住房保障支出	1,185,782.00	1,185,782.00		
收入总计	104,937,217.01	支出总计	104,937,217.01	104,937,217.01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20,583,302.00	26,890,374.27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20,583,302.00	26,890,374.27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73,676.27	20,583,302.00	26,890,374.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63,609.35	—	24,763,609.35
204	02	公安	24,763,609.35	—	24,763,609.35
204	02	20 执法办案	24,763,609.35	—	24,763,60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8,494.00	4,458,49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8,494.00	4,458,49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2,310.00	2,972,31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6,184.00	1,486,1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0,578.00	1,950,57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578.00	1,950,578.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0,578.00	1,950,57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105,077.39	—	25,105,077.39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105,077.39	—	25,105,077.39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105,077.39	—	25,105,07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5,782.00	1,185,782.00	—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5,782.00	1,185,782.00	—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5,782.00	1,185,782.00	—
合计			104,937,217.01	28,178,156.00	76,759,061.01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29		其他支出			
229	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	08	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47,420.00	27,747,420.00		
301	01	基本工资	2,625,150.00	2,625,150.00		
301	2	津贴补贴	295,680.00	295,680.00		
301	7	绩效工资	15,500,573.00	15,500,573.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72,310.00	2,972,31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6,184.00	1,486,184.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50,578.00	1,950,578.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609.00	122,609.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85,782.00	1,185,782.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8,554.00	1,608,554.00	-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736.00	-	421,736.00	
302	01	办公费	105,400.00	-	105,4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3,600.00	-	13,6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8,416.00	-	58,416.00
302	29	福利费	241,920.00	-	241,92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0.00	-	2,4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9,000.00	
303	09	奖励金	9,000.00	9,000.00	
合计			28,178,156.00	27,756,420.00	421,736.00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36		1.36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36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预算由区政府外事办和区台办统筹安排，统一公开。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不使用公务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 公务接待费1.36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391.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46.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12.44万元。

2023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3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3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7675.9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所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社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依据区相关文件规定, 编制社工专项预算

二、立项依据

按照区相关文件规定, 确定闵行区社区工作者的岗位等级和基本工资系数表, 2021年7月起, 基本工资基数调整为5000元/月, 餐费补贴调整为800元/月, 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按照上级规定编制(非编参照社工执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按照组织人事部门的标准以及有关规定核定。综合定额公用经费根据组织人事部门核定的人数, 事业单位按照每人每年8500元/人/年。福利费: 按360元/人/月计提。工会经费: 按照工资总额的2%比例计提。

三、实施主体

党群中心全体社工

四、实施方案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和工作要求每月发放工资、奖金及各项财政支出。

五、实施周期

计划于2023年年底前完成。

六、年度预算安排

社工项目年度预算安排1634.9308万, 其中人员经费1537.4905万、公用经费73.4403万、水费3万、电费15万、电信费6万。

七、绩效目标

总目标: 保障社工2023年度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的正常支出。

年度目标: 保障社工2023年度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的正常支出。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社工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浦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浦江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634.9308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1634.930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社工2023年度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的正常支出。		保障社工2023年度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的正常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数量
		时效指标	工资等支付及时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工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社工满意度

劝导队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用于抽调至我办工作的协管员，因信访工作的特殊性，经常有信访群众直接冲击领导办公室、会议室等，需要信访办人员及协管员予以带离，有效的配合信访部门做好信访工作。为提高协管员工作的积极性，配合信访部门做好劝返、维稳等工作，特设立该项目。

二、立项依据

因信访工作的特殊性，经常有信访群众直接冲至领导办公室、会议室等，需要信访办人员及协管员予以带离，配合信访部门做好劝返、维稳等工作。我镇抽调协管员组成立劝导队，能有效协助信访工作人员做好信访工作，提高信访工作质量，是信访工作不可缺少的一支队伍。

三、实施主体

劝导队，能有效协助信访工作人员做好劝返、维稳等信访工作，提高信访工作质量。

四、实施方案

协助信访工作人员做好劝解、疏导等工作，特别在大规模集访、每周二的领导接访、重大节点时期。提高信访工作的质量。

五、实施周期

每月支付劝导队客饭费、年终支付考核费、中秋节支付节日费、春节支付节日费、根据需要支付加班费。

六、年度预算安排

导队经费4.0344万元，其中1.8144万元用于支付劝导队客饭费；2.22万元用于劝导队年终考核费。

七、绩效目标

项目的总体目标：协助信访工作人员做好劝解、疏导等工作，特别在大规模集访、每周二的领导接访、重大节点时期。提高信访工作的质量。阶段性工作目标：协助信访工作人员做好劝解、疏导等工作，特别在大规模集访、每周二的领导接访、重大节点时期。提高信访工作的质量。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劝导队经费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浦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浦江镇信访办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4.0344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4.03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1月1日- 2023 年12月31日)		年度总体目标
	提高协管员工作的积极性，配合信访部门做好信访工作		提高协管员工作的积极性，配合信访部门做好信访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劝导队队伍人数
		质量指标	劝导队人员到位率
		时效指标	劝导队经费发放及时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稳定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满意率
			90%

鲁汇派出所新址装修工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据公安部《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2016修订版）、《关于加强公安派出所等基层民警休息用房建设工作的通知》，上海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等相关文件，为达到公安用房要求标准、满足派出所功能需求，经由公安闵行分局与浦江镇协商决定，并经2018年7月30日第27期党委会讨论通过，计划选址新港河路399号和永翠路88号为鲁汇派出所新址。按照2018年7月第27期党委会决议，37-05地块（即新港河路399号）于2018年办理移交，新建37-06地块派出所（即永翠路88号）于2021年办理移交，占地面积563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306.2平方米。

二、立项依据

公安部《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2016修订版）

上海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

2022年第17期镇长办公

2022年第30期党委会

三、实施主体

平安办负责牵头启动相关修缮设计等前期工作，江月公司作为代建单位

四、实施方案

2022年完成施工网上备案，2023年4月进场施工，2023年底前完工。

五、实施周期

总工期240天

六、年度预算安排

工程费预算398.2万，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算152.4670万元，家具及电梯预算49.3万元

七、绩效目标

2023年2-3月完成工程招标工作，3月底前完成施工合同备案，4月开始施工，计划2023年完工。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鲁汇派出所新址装修工程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闵行区浦江镇平安建设办公室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5993.967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993.9670
	其中: 财政资金	5993.967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993.967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建设,是持续提升闵行区社会综合服务水平;方便群众办事;完善派出所基础设施,提升警务保障能力;匹配建筑平面与功能,进行功能置换;开展法制教育工作,提升居民法制意识;落实从优待警,保障警察权益。解决杜行派出所增加警力后的办公场所紧缺问题,确保全部警力都有办公场所。		2022年12月完成工程招标工作,2月底前完成施工合同备案,项目计划2023年完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7306.20平方米
		时效指标	竣工及时性	2023年竣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派出所民警工作环境	改善
			居民群众办事便利性	提高群众便利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派出所民警满意度	≥90%
			居民群众满意度	≥90%

浦江镇平安治理可视化安全管控和运维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立足于浦江镇环境复杂、人流车流密集的实际情况，新增部署5264个视频图像采集点位及配套设备，与原有1641个点位相结合，共计组建6905个视频图像前端采集点位，全覆盖本镇所有乡村、园区、一般道路、河道、绿道等区域。

二、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14〕69号）
关于印发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方案（2015-2020）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5〕2056号）
《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行动计划2014-2016》
《上海市智慧社区建设指南（试行）》（沪经信推〔2013〕782号）
《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十三五”规划》（沪府发〔2016〕80号）
《关于进一步加快智慧城市建设的若干意见》（上海市人民政府2020年2月10日）
上海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实施方案（2015-2020年）（沪综治委〔2017〕11号）
关于印发《2017年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方案》的通知（沪综治办〔2017〕13号）
上海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技术规范（上海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领导小组2017年10月）
中共上海市闵行区委文件《闵行区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实施方案》（闵委发〔2018〕23号）
《闵行区智慧城市建设“十四五”规划(送审稿)》（闵科委〔2021〕36号）
《闵行区住宅小区、商务楼宇及重点单位智能安防建设实施规范》（沪公闵发〔2018〕23号）
浦江镇2022年第1次镇长办公会议纪要
浦江镇2022年第3次党委会会议纪要
浦江镇2022年第18次镇长办公会议纪要
浦江镇2022年第31次党委会会议纪要

三、实施主体

镇域范围内所有乡村、园区、一般道路、河道、绿道等区域

四、实施方案

2022年完成招标，一招三年，三年周期后重新招标。

五、实施周期

2022年完成招投标工作，2023年开始实施服务，项目周期6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预算300万

七、绩效目标

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完成新增5264个点位的视频图像前端采集点位和160套WiFi嗅探设备的建设，以及新建设施和原有1641个视频图像前端采集点位的运维。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平安治理可视化安全管控租赁和运维服务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经常性项目□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闵行区浦江镇平安建设办公室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3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8年)			年度总体目标	
	针对本镇环境复杂，人流、车流密集情况，以“可视、高效、动态”为目标，做到信息掌握到位、矛盾化解到位、治安防控到位、便民服务到位。			补齐监控盲区，逐步实现镇域内视频监控全覆盖。并且通过后台传输，将前端设备的视频图像数据汇聚至镇域运中心、属地派出所，实现治安管理的立体化、可视化、可控化。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点位		6905个
			乡村道路		36条
			街镇商业、地铁周边主要道路		26条
			绿化		13处
		时效指标	河道		78条
			现场巡检保养		每季度一次
			设备故障响应及时性		2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故障处置及时性		72小时
			城市治安管理水平		提升
			城市运行管理能力		提升
			应对突发时间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满意度		≥90%
			居民群众满意度		≥90%